

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5 年 0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为满足投资者个人养老金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自 2024 年 12 月 12 日起对本基金增加 Y 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部分条款。具体可查阅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发布的《关于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Y 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0011
交易代码	0200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 年 11 月 1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80,864,660.8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运用以完全复制为目标的指数化投资方法，通过严格的投资约束和数量化风险控制手段，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衡量基准之间的日平均跟踪误差不超过 0.35%，实现对沪深 300 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1、本基金为以完全复制为目标的指数基金，按照成份股在沪深 300 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以及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基金管理人会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以便实现对跟踪误差的有效控制。 2、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投资目标，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深入研究判断，进行存托凭证的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90\% \times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10\% \times \text{银行同业存款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中高风险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A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C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Y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011	005867	02293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333,721,832.35 份	45,366,006.94 份	1,776,821.53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A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C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Y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992,569.98	-176,034.81	1,291.79
2.本期利润	-18,738,880.51	-1,092,325.05	-4,377.2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39	-0.0230	-0.005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27,371,031.27	46,806,932.57	1,635,500.1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203	1.0318	0.920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国泰沪深 300 指数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0%	1.62%	-1.77%	1.56%	0.37%	0.06%
过去六个月	15.11%	1.56%	12.41%	1.49%	2.70%	0.07%
过去一年	17.06%	1.26%	13.38%	1.21%	3.68%	0.05%
过去三年	-11.84%	1.10%	-18.06%	1.06%	6.22%	0.04%
过去五年	16.24%	1.15%	-2.57%	1.11%	18.81%	0.04%
自基金合同	6.08%	1.48%	-15.15%	1.43%	21.23%	0.05%

生效起至今						
-------	--	--	--	--	--	--

2、国泰沪深 300 指数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3%	1.62%	-1.77%	1.56%	0.24%	0.06%
过去六个月	14.82%	1.56%	12.41%	1.49%	2.41%	0.07%
过去一年	16.48%	1.26%	13.38%	1.21%	3.10%	0.05%
过去三年	-13.15%	1.10%	-18.06%	1.06%	4.91%	0.04%
过去五年	13.36%	1.15%	-2.57%	1.11%	15.93%	0.04%
自新增 C 类 份额起至今	26.09%	1.18%	4.50%	1.13%	21.59%	0.05%

3、国泰沪深 300 指数 Y：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新增 Y 类 份额起至今	0.16%	0.65%	0.04%	0.62%	0.12%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7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A：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7 年 11 月 11 日，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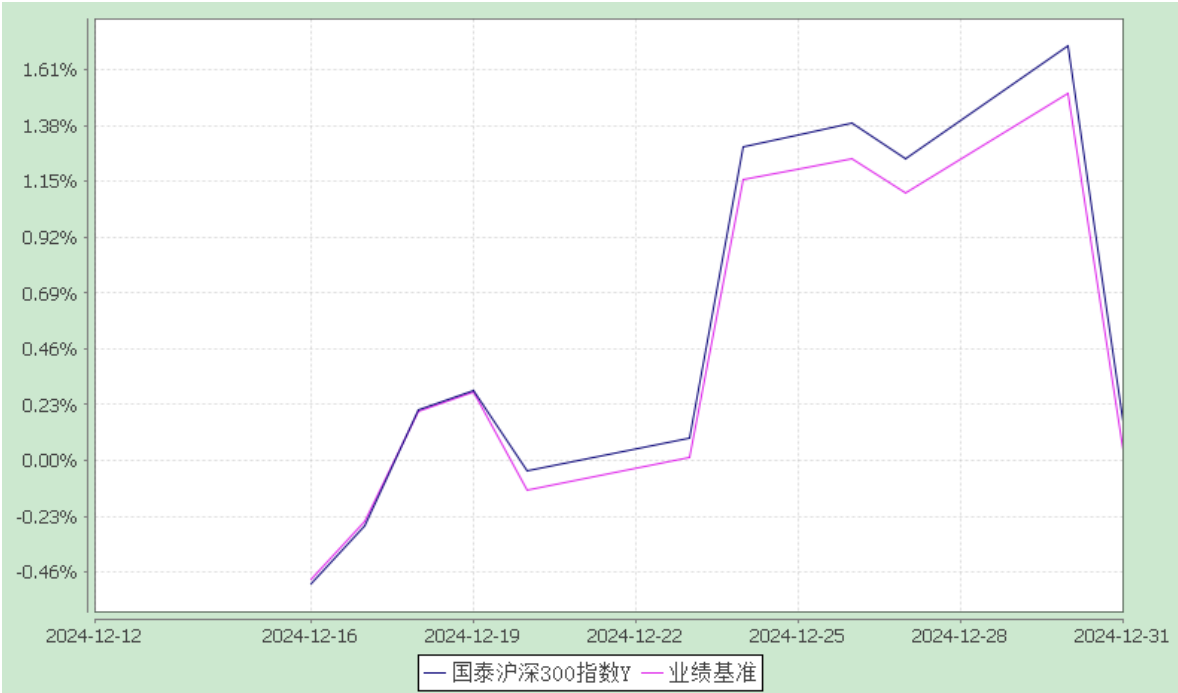
2.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C:



注：(1)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 2007 年 11 月 11 日，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2)自 2018 年 4 月 16 日起，本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并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

3.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Y:



注: (1)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 2007 年 11 月 11 日, 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 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2)自 2024 年 12 月 12 日起, 本基金增加 Y 类基金份额并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

(3)本基金 Y 类份额自 2024 年 12 月 16 日起开始有份额。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中昊	国泰中证 500 指数增强、国泰中证内地运输主	2022-12-30	-	10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 Arrowstreet Capital(美国)。2019 年 12 月加入国泰基金, 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22 年 1 月起任国泰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11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内地运输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题 ETF、 国泰 沪深 300 指 数增 强、国 泰国 证新 能源 汽车 指数 (LOF)、国 泰国 证有 色金 属行 业指 数、国 泰上 证综 合 ETF、 国泰 沪深 300 指 数、国 泰国 证房 地产 行业 指数、 国泰 沪深 300 增 强策 略 ETF、 国泰 中证 1000 增强 策略				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沪深 3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2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 1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6 月起兼任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23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经理，2023 年 11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11 月起兼任国泰北证 50 成份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恒生 A 股电网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ETF、 国泰 中证 钢铁 ETF、 国泰 中证 煤炭 ETF、 国泰 创业 板指 数 (LOF)、国 泰中 证香 港内 地国 有企 业 ETF (QDI I)、国 泰中 证机 器人 ETF、 国泰 北证 50 成 份指 数发 起、国 泰富 时中 国国 企开 放共 赢 ETF、 国泰 恒生 A 股电 网设				
--	---	--	--	--	--

	备 ETF 的基 金经 理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法律法规及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 and 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团队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0 月 8 日上证指数高开 3674 点，市场乐观情绪到达极致，随后出现了大幅度回撤。四季度 A 股整体呈现了宽幅震荡。上证指数在 3200 点与 3500 点间震荡，四季度微涨 0.46%。大盘，中盘，小盘的代表，沪深 300，中证 500，中证 1000 四季度涨跌分别为-2.06%，-0.30%，4.36%。受到政策，情绪的影响，市场板块内部出现了明显的分化，风格层面，小盘股明显优于大盘，估值略优于成长。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 A 类本报告期内的净值增长率为-1.4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77%。

本基金 C 类本报告期内的净值增长率为-1.5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77%。

本基金 Y 类自新增 Y 类份额以来的净值增长率为 0.1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0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5 年，实体经济所面临的挑战可能更加严峻。12 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将“大力提振消费、扩内需”放在明年九项重点工作之首。股市作为实体经济的先行指标，如何利用股市提振信心，促进经济稳定增长仍是一个值得探讨的课题。

风格层面，低利率环境下，估值策略仍然是比较有性价比的配置方向。从主题上看，与国企央企相关的高质量，高股息，低估值资产仍值得关注。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02,919,228.93	94.01
	其中：股票	1,202,919,228.93	94.01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5,616,824.22	5.91
7	其他各项资产	1,031,837.92	0.08
8	合计	1,279,567,891.0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69,106.44	0.0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1,864.80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5,344.95	0.0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86,316.19	0.04

5.2.2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1,258,368.67	0.88
B	采矿业	57,685,231.94	4.52
C	制造业	629,763,815.23	49.3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6,113,754.54	3.61
E	建筑业	24,481,757.82	1.92
F	批发和零售业	3,138,699.80	0.2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2,622,049.15	3.3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6,905,557.63	4.46
J	金融业	295,223,434.15	23.14
K	房地产业	10,276,511.92	0.8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109,978.70	0.7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246,559.94	0.8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607,193.25	0.28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202,432,912.74	94.25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600519	贵州茅台	36,571	55,734,204.00	4.37
2	300750	宁德时代	154,080	40,985,280.00	3.21
3	601318	中国平安	628,038	33,066,200.70	2.59
4	600036	招商银行	722,285	28,385,800.50	2.22
5	000333	美的集团	285,218	21,454,097.96	1.68
6	600900	长江电力	713,898	21,095,685.90	1.65
7	300059	东方财富	737,045	19,030,501.90	1.49
8	600030	中信证券	569,480	16,611,731.60	1.30
9	601166	兴业银行	848,612	16,259,405.92	1.27
10	000858	五粮液	113,323	15,869,752.92	1.24

5.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301611	珂玛科技	804	45,104.40	0.00
2	688449	联芸科技	1,406	41,392.64	0.00
3	688605	先锋精科	744	39,937.92	0.00
4	688708	佳驰科技	780	38,181.00	0.00
5	688726	拉普拉斯	979	32,365.74	0.0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中信证券”、“招商银行”、“兴业银行”违规外）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中信证券及其分支机构因经纪业务管理存在不足，如业务制度未及时修订完善；客户开户信息采集登记不规范，部分客户回访由客户经理负责；部分账户的可疑交易预警核查及实名制核查不充分；对分支机构员工的执业信息登记备案、手机号报备管理、违规信息报送不及时不到位；下属子公司微信公众号推送营销信息

不当；场外衍生品业务管理存在不足，在衍生品交易准入环节，对于部分交易对手的真实身份识别、关联关系的核查不深入，落实适当性管理要求不到位；在交易对手的持续管理环节，部分交易对手的年度复核资料及定期回访记录缺失；在交易风险监测监控环节，对于风险提示跟踪处理不及时不完善；在日常报送管理方面，存在报送场外衍生品季度报告内容不完整的情况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招商银行及其下属分支机构因未依法履行职责，理财业务未能有效穿透识别底层资产、信息披露不规范；未按规定承担小微企业押品评估费；未按规定承担房屋抵押登记费；未落实价格目录，向小微企业收取委托贷款手续费；小微企业规模划型依据不足；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行为、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行为、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行为等受到金管局及派出机构、地方外管局、央行分支机构罚款、警告、没收违法所得等处罚。

兴业银行及其下属分支机构因未严格按照公布的收费价目名录收费；向小微企业贷款客户转嫁抵押评估费；企业划型管理不到位；违反规定办理结汇业务等受到金管局、外管局分支机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警告、整改通知。

本基金管理人就上述公司受处罚事件进行了及时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公司存在的违规问题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影响，对该公司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该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1,763.7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20,637.5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659,436.5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31,837.9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1611	珂玛科技	45,104.40	0.00	新股锁定
2	688449	联芸科技	41,392.64	0.00	新股锁定
3	688605	先锋精科	39,937.92	0.00	新股锁定
4	688708	佳驰科技	38,181.00	0.00	新股锁定
5	688726	拉普拉斯	32,365.74	0.00	新股锁定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泰沪深300指数A	国泰沪深300指数C	国泰沪深300指数Y
本报告期期初 基金份额总额	1,353,492,196.23	37,067,178.15	-
报告期期间基 金总申购份额	156,975,250.81	45,885,867.36	1,785,489.7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76,745,614.69	37,587,038.57	8,668.1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33,721,832.35	45,366,006.94	1,776,821.53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核准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批复
- 2、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8.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5-20 层。

基金托管人住所。

8.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 31089000，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 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